



中國人民大學教育基金會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EDUCATION FOUNDATION



心平基金 项目执行报告





中國人民大學教育基金會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EDUCATION FOUNDATION



衷心感谢段永平校友、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目录

心平基金执行报告（2023 年度）	1
一、 项目管理	4
二、项目实施	6
三、项目效果	19
四、结语	25
附件一：2023 年上（总第 26 批）心平贷学金签约学生名单 ...	28
附件二：2023 年下（总第 28 批）心平贷学金签约学生名单 ...	31
附件三：2023 年上（总第 26 批）贷学金学生感谢信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四：2023 年下（总第 26 批）贷学金学生感谢信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五：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纪要	33
附件六：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纪要	34





心平基金执行报告

(2023 年度)

为支持中国人民大学教育事业的发展，培养青年学生的自立、自强意识，提高人大学子的社会责任感和诚信度，2010年段永平、刘昕校友为母校中国人民大学募集捐赠3000万美元，设立“心平基金”。其中1530万美元用于设立等额配比基金，1000万美元用于设立心平贷学金，400万美元捐助新图书馆建设，50万美元捐助新闻学院设立“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20万美元捐助经济学院设立“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

心平基金设立以来，段永平、刘昕两位校友委托原“心平公益基金会”负责“中国人民大学心平基金”项目的捐赠拨款、项目跟踪、回访和评估。2017年原“心平公益基金会”改为现用名“心和公益基金会”。2018年，心和公益基金会与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和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签署捐赠补充协议书，约定自2018年度起，心和公益基金会将“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项目的后续捐款统一整合到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负责，捐赠方主体由“心和公益基金会”变更为“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项目捐赠也转由“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工会委





员会”负责。2022年5月，心和公益基金会、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与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签署捐赠补充协议，约定“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捐赠方主体变更为“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由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负责剩余捐赠款100万美元的捐赠。

其中，心平等额配比基金主要用于学校学科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校园建设等项目，凡有个人或单位向中国人民大学上述有关项目捐赠到位一笔款项，等额配比基金即开始启动，捐赠约定比例的资金，投入到该项目建设中，为学校筹集社会资源支持高等教育发展打开了新的思路，拓宽了新的渠道。

心平贷学金分为“心平自立贷学金”和“心平留学贷学金”。“心平自立贷学金”主要用于资助中国人民大学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和硕士一年级学生，帮助申请对象顺利完成学业。“心平留学贷学金”主要用于帮助解决中国人民大学全日制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参与国际交流项目费用或出国留学费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心平基金已全部到账，到账金额3000万美元（人民币195,950,936.99元）。

其中等额配比基金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共计收入9842.23万元人民币，累计支出9842.23万元人民币，等额配比基金基金会账面余额00.00元人民币。





其中心平贷学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捐赠资金共计收入人民币 65,440,052.32 元，心平贷学金共支出人民币 77,658,600.00 元（部分使用资金是从学生归还贷学金资金里支出的，从学生还款资金支出共计人民币 12,565,000.00 元）。其中，心平贷学金捐赠资金累计支出人民币 65,093,600.00 元，捐赠资金在基金会账面余额人民币 346,452.32 元；历年贷款学生归还贷学金累计人民币 54,441,795.71 元（含还款本金、利息），学生还款资金累计支出人民币 12,565,000.00 元，学生还款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1,876,795.71 元；此外，还款学生捐赠款余额为 5293.93 元人民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心平贷学金已发放 27 批次，第 28 批次已完成合同签署，预计于 2023 年 1 月底之前完成贷学金发放，共计资助 1318 名学生。其中心平自立贷学金资助 **665** 名学生，心平留学贷学金资助 **653** 名学生。

心平贷学金 2023 年上半年（总第二十七批次）心平贷学金共有 29 人获贷共计 410 万元人民币。其中，心平留学贷学金实际发放 24 人共计 405 万元人民币，心平自立贷学金发放 5 人共计 5 万元人民币。心平贷学金 2023 年下半年（总第二十八批次）心平贷学金共有 8 人获贷共计 49 万元人民币。其中，心平留学贷学金最终签约 5 人共计 46 万元人民币，心平自立贷学金最终签约 3 人共计 3 万元人民币。





捐赠资金还包括：新图书馆建设共计收入 27,310,000 元人民币，支出 27,310,000 元人民币，基金会账面余额 00.00 元人民币；新闻学院“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共计收入 3,413,276.16 元人民币，支出 230,000 元人民币，调账 3,100,000 元人民币至“心和海外访学项目”，基金会账面余额 83276.16 元人民币；“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共计收入 1,365,310.46 元人民币，调账 1,365,310.46 元人民币至“高鸿业经济学教育基金留本基金”，基金会账面余额 0.00 元人民币。

“高鸿业经济学教育基金留本基金”2023 年账面本金为 2,005,310.46 元人民币，投资收益到账余额为 53,566.51 元人民币；“心和海外访学项目”收入 3,100,000 元人民币，支出 2,300,000.00 元人民币，基金会账面余额 800,000.00 元人民币。

现将心平基金项目 2023 年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管理

1、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立情况

心平基金设立以来，学校高度重视心平基金管理工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理顺管理体制，明确任务分工，成立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由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对捐赠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由





8-9 人组成，管委会设主任 1 人，由主管基金会的校领导担任，其它相关单位如学校办公室、人事处、党委学生工作部（处）、财务处、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教育基金会、校友工作办公室等负责人及捐赠方代表担任委员，管委会下设秘书处。

在教育基金会、学生处、国交处、财务处等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积极落实开展相关工作，并取得了较好成效。2010 年 3 月，学校成立第一届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设在资产与后勤管理处。2012 年 10 月，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召开第 7 次会议，换届成立第二届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设在资产与后勤管理处。2018 年 6 月，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召开第 8 次会议，换届成立第三届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设在教育基金会。

2、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3 年 5 月，为规范、有序、高效推进心平贷学金项目的工作，根据《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修订）》（2020-2021 学年校政字 51 号）的相关要求，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对 2023 年第一批（总第 27 期）心平贷学金学生申请名单进行最终审定。截至 2023 年 6 月 6 日，经过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九位委员的通讯表决（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李青松已退休，不再参与心平贷学金项目审议投票），本次





会议全体一致通过 2023 年第一批（总第 27 批）心平贷学金学生申请名单。

2023 年 11 月，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报了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组成名单的变动调整，并对 2023 年第二批（总第 28 期）心平贷学金学生申请名单进行最终审定。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经过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九位委员的通讯表决，本次会议全体一致通过 2023 年第二批（总第 28 期）心平贷学金学生申请名单。

二、项目实施

（一）捐赠资金拨付情况汇总

2010 年首批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71,678,8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50 万）

2011 年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32,465,3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500 万）

2012 年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6,326,2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13 年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45,785,637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750 万）

2014 年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6,152,8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16 年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6,152,800 元人民币（折合美





元 100 万)

2018 年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6,328,400 元人民币 (折合美元 100 万)

2019 年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6,890,300 元人民币 (折合美元 100 万)

2020 年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7,127,700 元人民币 (折合美元 100 万)

2022 年拨付捐赠资金共计 6,633,200 元人民币 (折合美元 100 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段永平、刘昕校友已拨付我校募集捐赠资金已全部到账, 共计 3000 万美元, 包括全部等额配比基金 1530 万美元、心平贷学金 1000 万美元、新图书馆建设资金 400 万美元、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 50 万美元及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 20 万美。

(二) 心平贷学金执行情况

心平贷学金每年申报、评审两次。“心平自立贷学金”主要为中国人民大学全日制在校就读的本科学生和硕士一年级学生提供学费和生活费, 一般最高不超过 1 万元人民币, 具体金额在借款合同中约定, 学生在校期间只能申请 1 次。

“心平留学贷学金”额度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学生在校期间只能申请 1 次。学生出国时间在 6 个月之内的适用短期出国交流项目, 资助额度一般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人民币; 学生





出国时间在 6 个月以上的适用出国留学项目，出国留学项目资助额度在参考学生家庭经济情况基础上，提供学生留学一年所需经费，总额一般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人民币。

心平贷学金的申请和发放严格按照《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修订）》规定的程序来执行。

在申请过程中，首先，学生通过微人大向所在学院（书院）提出申请，填写《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申请表》，并经学生本人、学生家长签名确认。申请时间为每年 4 月、10 月。

学院（书院）进行初审后报学生处审核，其中，国际交流处负责协助学生处对心平留学贷学金申请学生的外事资料 and 申请金额进行审核，并给出建议金额；学生处将审核通过的学生材料报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在接到材料后报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对学生申请材料进行最终审定，并将结果反馈学生处；学生处将结果通知学院（书院）和学生。

学生申请获准后，由申请学生本人、所在学院（系）、学生处、校教育基金会签订由申请学生本人、学生处、教育基金会、学院（书院）签订《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借款合同》、《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还款协议》。

合同（协议）签订后，教育基金会按约定时间将心平贷学金款项拨付学生处，学生处通过财务处将贷学金一次性划





入学生账户。

在贷学金尚未发放到位期间，如学生出现受校纪校规处分、不诚信行为，或不及格课程达两门以上、休学等情况，将中止贷学金的发放。

心平贷学金无固定还款期限，学生可以随时还款；可以一次还清，也可以分期偿还，每期还款金额不限。本科生应自毕业之日起 10 年内还清，硕士生应自毕业之日起 8 年内还清，博士生应自毕业之日起 6 年内还清。还款后的资金依旧进入心平贷学金资金池，使心平贷学金保持良好的运行。

(1) 心平贷学金拨付情况

2010 年拨付：6,826,552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11 年拨付：6,460,1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12 年拨付：6,326,2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13 年拨付：6,132,2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14 年拨付：6,152,8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16 年拨付：6,562,6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18 年拨付：6,328,4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19 年拨付：6,890,3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20 年拨付：7,127,7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2022 年拨付：6,633,2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 万）

合计 65,440,052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000 万）

(2) 心平贷学金使用情况





第一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2,710,000 元人民币

第二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703,000 元人民币

第三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5,738,000 元人民币

第四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650,000 元人民币

第五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8,743,000 元人民币

第六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6,308,400 元人民币

第七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423,000 元人民币

第八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5,590,000 元人民币

第九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838,000 元人民币

第十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4,623,000 元人民币（还款支出）

第十一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1,002,000 元人民币（还款支出）

第十二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4,745,000 元人民币

第十三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6,940,000 元人民币（还款支出）

第十四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875,000 元人民币

第十五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598,500 元人民币

第十六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1,135,000 元人民币（学生处余额支出）

第十七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3,728,700 元人民币

第十八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1,543,000 元人民币





第十九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6,060,000 元人民币

第二十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317,000 元人民币

第二十一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3,875,000 元人民币

第二十二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250,000 元人民币

第二十三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3,690,000 元人民币（学生处余额支出 1,832,000 元人民币，基金会支出 1,858,000 元人民币）

第二十四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140,000 元人民币（学生处余额支出）

第二十五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4,950,000 元人民币

第二十六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520,000 元人民币（学生处余额支出）

第二十七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4,100,000 元人民币

第二十八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 490,000 元人民币

基金会共计支出 77,658,600 元人民币。

目前最新一批贷学金（总第二十八批）已经完成与学生的借款合同（含还款协议）的签署，将于 2024 年 1 月通过学校财务处完成贷学金的发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心平贷学金历年发放人数及金额如下表：

心平贷学金 2010-2022 发放数据统计				
项目名称	年份	贷学金批次	发放人数（人）	发放金额（元）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0 年上	第一批次	53	271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0 年下	第二批次	69	703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1 年上	第三批次	95	5738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1 年下	第四批次	59	65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2 年上	第五批次	111	7653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2 年下	第六批次	44	5085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3 年上	第七批次	89	61884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3 年下	第八批次	52	9345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4 年上	第九批次	68	561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4 年下	第十批次	59	838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5 年上	第十一批次	75	4053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5 年下	第十二批次	50	932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6 年上	第十三批次	48	404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6 年下	第十四批次	30	875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7 年上	第十五批次	90	7093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7 年下	第十六批次	40	1135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8 年上	第十七批次	54	42742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8 年下	第十八批次	25	1543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9 年上	第十九批次	53	567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19 年下	第二十批次	9	317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20 年上	第二十一批次	29	2575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20 年下	第二十二批次	15	25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21 年上	第二十三批次	22	362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21 年下	第二十四批次	9	14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22 年上	第二十五批次	25	415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22 年下	第二十六批次	8	52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23 年上	第二十七批次	29	4100000
心平贷学金（自立+留学）	2023 年下	第二十八批次	8	490000 (正在发放)
总计			1318	773106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心平贷学金已发放 27 批次，第 28 批次已与学生完成借款合同签署，预计于 2024 年 1 月底完成贷学金发放，共计资助 1318 名学生。其中心平自立贷学金资助 665 名学生，心平留学贷学金资助 653 名学生。贷学金发放具体实施由学生处执行。

目前，心平贷学金已进入还款资金良性周转运作时期，心平贷学金运行良好，人大学子恪守诚信，主动归还贷款，





个别同学在出现生活困难无法按时归还时，主动联系教育基金会，说明原因，并表示将按约在毕业十年内归还贷款。截至目前，已有 998 名借款学生向教育基金会进行还款，其中 949 名学生已还清心平贷学金。心平贷学金已成为人大学子心目中自强自立、诚实信用的品牌。

（三）心平等额配比基金

（1）等额配比基金拨付情况

2010 年首批拨付：32,766,72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480 万）

2011 年第二批拨付：26,005,2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400 万）

2013 年第三批拨付：24,439,028.93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400 万）

2013 年第四批拨付：15,214,408.71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250 万）

合计 98,425,358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1530 万）

未拨付情况：00.00 万美元

（2）等额配比基金使用情况

第一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金额：7,852,560 元人民币

第二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金额：14,184,500 元人民币

第三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金额：23,565,000 元人民币

第四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金额：9,040,000 元人民币





第五期(第一批)等额配比基金配比金额:27,370,940 元人民币

第五期(第二批)等额配比基金配比金额: 16,409,298.05 元人民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分别召开会议,研究通过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第五期第一批及第二批的等额配比基金配比。

第一期等额配比基金累计通过 18 项,配比金额共计 785.256 万元;第二期等额配比基金累计通过 19 项,配比金额共计 1418.45 万元;第三期等额配比基金累计通过 26 项,配比金额共计 2356.5 万元;第四期等额配比基金累计通过 20 项,配比金额共计 904 万元;第五期第一批次等额配比基金累计通过 39 项,配比金额 2737.094 万元;第五期第二批次等额配比基金累计通过 10 项,配比金额 1640.93 万元。

五期配比金额累计 9842.23 万元人民币,共分配至 35 家单位,配比项目涉及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学生奖助、国际交流等关系学校发展的各个方面,有效支持中国人民大学教育事业的发展。

(四) 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

50 万美元用于捐助新闻学院设立“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对该项捐赠款,新闻学院主要用于支持新闻学院新闻传播学的学科建设与发展、举办各类学术活动、人才





培养、学生奖助等。2010年，为纪念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成立55周年，新闻学院申请从“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支出13万元人民币用于支持出版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成立55周年纪念文集。文集包括三部书：《木铎日新——人大新闻学院纪事》、《万树梨花——人大新闻学院学者文集》、《桃李芳菲——人大新闻学院校友优秀作品选》。

2020年，遵照捐赠人意愿及新闻学院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以及师资团队提升的总体规划，本着公开、高效、节约的原则，新闻学院申请将“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的剩余资金用于支持“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心和海外访学项目”。心和海外访学项目预算共人民币310万元，其中230万元用于支持在新闻学院选拔优秀的有志于在视听及创意传播领域深入学习的同学赴海外一流高校访学，50万元用于支持选拔新闻学院优秀教师赴海外一流高校访学，30万元用于支持建设“创意传播工作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新闻学院“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共计收入3,413,276.16万元人民币，支出230,000元人民币，调出3,100,000元人民币至“心和海外访学项目”，基金会账面余额83276.16元人民币；“心和海外访学项目”支出2,300,000.00元人民币，基金会账面余额800,000元人民币。





（五）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

2021 年是高鸿业先生诞辰一百周年，为进一步继承和发扬高鸿业先生的经济学教育和学术思想，促进新时期中国经济学教育和学术研究的发展，实现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公益项目的持续发展，2020 年 10 月经济学院经过与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沟通协调，并经过心和公益基金会、心平基金管委会的同意，将 20 万美元的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变更为留本基金，用于支持设立“高鸿业经济学教育基金”留本基金，经济学院作为项目执行单位负责该项目的执行和实施，按照“高鸿业经济学教育基金”留本基金的项目用途进行列支：支持高鸿业经济学思想的总结和高鸿业学术传记的编写，支持经济学思想史特别是经济学数学化的发展史方面的相关研究，奖励中国人民大学在经济学教育、科研和学术交流方面做出突出成绩的教师以及在学习、科研和社会工作方面表现突出的学生，资助国内外的学术交流活动，资助社会调查研究，支持开展师生关爱活动等。每年经济学院支出该留本基金的收益部分。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作为项目执行单位，将以此项目作为种子，调动更多公益资源，做大该留本基金，从而更好实现当年设立“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的初衷。

2020 年 12 月 14 日，基金会通过经济学院的留本基金立项申请，将“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的可用金额人民币





1365310.46 元以及其他两笔捐赠(义县白土石油公司捐赠的“高鸿业基金” 人民币 200000 元、吴汉洪等人捐赠的“高鸿业学术基金” 人民币 440000 元)共计人民币 2,005,310.46 元作为留本基金的资金来源,合并设立 “高鸿业经济学教育基金”留本基金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账上的人民币 1,365,310.46 元及上述另两笔捐赠款已调账至“高鸿业经济学教育基金”留本基金项目。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15 日,“高鸿业经济学教育基金”留本基金第一年度的收益为人民币 53,566.51 元;自 2021 年 7 月 16 日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该留本基金第二年度的收益为人民币 100265.52 元。自 2022 年 7 月 16 日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该留本基金第三年度的收益为人民币 100265.52 元。经济学院作为该留本基金项目的执行单位,已完成第一年度留本基金收益的认领登记,第二、三年度的收益暂未赎回。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高鸿业经济学教育基金留本基金”账上本金余额为 2,005,310.46 元人民币,已到账投资收益余额为 53,566.51 元人民币。

(六) 新图书馆建设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新馆位于校园的东北部,总建筑面积为 44620 平方米,其中地上 5 层,地上建筑面积 27609 平方米;地下 2 层,建筑面积 17011 平方米,建筑高度为 24





米。图书馆新馆 2009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0 年 12 月竣工投入使用，荣获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

400 万美元捐助图书馆新馆项目主要用于支持学校新图书馆的建设，包括图书馆新馆古籍善本库和相关展厅、展廊的建设、装修以及家具购置。图书馆新馆是学校内部的文献、信息中心，同时配套的古籍善本库等还是保存人类文化遗产、传承先进文化的重要载体，承担起传承引领先进人文社会文化的重任。该项目捐赠资金已全部支出，项目执行完毕。

三、项目效果

1、科研学术奖励

在科研学术奖励方面，学校各单位利用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设立心平等额配比基金的宝贵时机吸纳更多社会捐赠，设立各类科研学术项目，并取得丰硕成果，其中财政金融学院设立国际货币前言研究基金，由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IMI”举办“货币金融圆桌会议”、“IMI 学术论坛”等活动，成为货币金融领域重要的国际学术交流平台，并取得一定的科研成果，为学校中青年学者搭建学术交流的平台；法学院设立“孙国华法学理论发展基金”，用于颁发“孙国华法学理论优秀博士论文奖”和“孙国华青年优秀学术成果奖”；设立“法学院发展基金”，用于资助学生参加赴台辩论赛、资助学生参加贸仲杯比赛、资助学生参加普莱斯国际模拟法庭比赛；设立“法学院校友工作基金”，





资助学生参加相关活动及校友工作；设立“虞恒商法论文奖学金基金”及“法学院教育事业发展基金”，用于发放学生学习奖学金及论文奖学金；公共管理学院设立“中国人力资源开发教学与实践研究”项目，用于开展“公管领袖生计划”；国际关系学院设立“澄海国际研究基金”，用于支持学院老师开展学术科研活动，项目成果丰硕；环境学院设立“低碳环保与生态观测”及“教学奖励基金”项目，用于支持学生加强学术、实践活动能力；经济学院设立“中国宏观经济分析与预测报告发展基金”，举办《中国宏观经济论坛》同期并发布相应中国宏观经济分析与预测报告；设立“国际商务专业硕士发展基金”，在整合各种教育资源的基础上，构建出全新的 MIB 国际化培养体系，打造中国超一流的 MIB 培养中心；设立“企业与组织理论研究中心发展基金”，举办了“第一届中国组织经济学研讨会”及六次组织经济学 Seminar；设立“政治经济学评论发展基金”，出版、编辑《政治经济学评论》。截止到 2012 年 10 月，共出版了七期杂志；孔子研究院设立“海外儒藏项目基金”，用于编写大型文献丛书《国际儒藏》，目前已编辑出版《国际儒藏·韩国卷》，正在编辑《国际儒藏·日本卷》及《国际儒藏·越南卷》；设立“中华气学研究基金”，用于孔子研究院中华气血中心研究专家学者开展科研活动；律师学院设立“律师教育发展基金”，用于律师基础实务课程班、2011 级法律硕士（律师方





向) 研究生班教学研究、课程开发、师资培训、学术研讨、教材建设、奖助学金等方面; 商学院设立“中国人民大学国民幸福(生活方式和产业经济)研究中心建设基金”, 举办《幸福感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基于“幸福圈圈理论”的实证分析》报告会、《中国居民幸福感评价》报告会, 并发表多篇学术论文; 设立“中国人民大学粮食产业研究中心建设基金”, 召开了3次研讨会, 完成《中国农业补贴政策、粮食价格与国家竞争力研究》、《中国人民大学粮食产业研究中心研究报告: 主要农产品市场分析(2011)》、《中国农村耕地集约化经营研究报告》三项重点研究; 外国语学院设立“外国语学院国际交流合作项目”、“中国人民大学外国语学院中澳文化教育交流项目”, 用于资助学院老师参加国际学术研讨会; 文学院设立“甘学军文化教育基金”、“当代文学研究与创作积极”、“文学院建设与发展基金”、“国际文学诗歌交流基金”, 用于支持学院师生开展各项学术科研活动; 信息资源管理学院设立“电子文件管理项目”, 用于资助“电子文件管理系统测试”、“电子文件管理能力测试”项目、培育“中国人民大学电子文件系统测试中心”; 设立“信息资源管理学院薪火学生课外学术科研基金”, 用于举办“薪火杯学生作品奖”并支持学生开展各种社会实践活动; 艺术学院设立“国际书法教育基金”, 组织第一届中国书法赴美交流展、中韩书法名家联展等活动; 设立“青海





天象人物肖像创作研究与教学项目”，举办大连中山美术馆《众生》画展、桂林市博物馆等画展，用于人物肖像、创作研究与教学；支持工作室科研、对外交流以及培养优秀人才；设立“资助学术交流、艺术实践基金”，举办“全球化与民族化：21 世纪的徐悲鸿研究及中国美术的发展”国际学术研讨会；哲学院设立“中国人民大学弘愿学术基金”、“华岩学术基金”、“哲学院校友学术讨论基金”，用于资助教师参加学术会议、教师出版资助；佛教与宗教学理论研究所设立“中国人民大学佛学研究基金”，举办各种学术研讨会，组织翻译《<菩提道次第广论>四家合注》、《<宝性论>大疏》约计八十万字；中国经济改革发展研究院设立“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发展基金”，举办中国经济改革发展论坛、出版《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学术丛书》8 本著作等。

2、学生奖助

在学生奖助方面，财政金融学院设立“博士山杯税法知识竞赛、博士山奖学金”，每学年受益学生 20 名；设立“九七财金助困基金”，资助学院家庭贫困或患病学生；法学院设立“法学院奖助学金、学生国际交流基金”，用于支持学院优秀学生开展赴美游学，举办普莱斯国际模拟法庭比赛；设立“法学院发展基金”，用于资助学生参加暑期游学、参加杰赛普国际模拟法庭比赛、资助老师参加知识产权国际会





议及学院学生论文不端监测系统；设立“法学院奖助学金、科学研究基金”，资助学生赴欧洲人权法院实习、参加“国联”杯论文大赛，同时支付法学院学生奖学金；设立“鱼水奖教金、奖学金”，发放法学院暑期游学学生奖学金；设立“金杜海外实习项目”，资助学生参加国际模拟法庭比赛，出国国际交流；设立“法学院教育事业发展基金”，资助《人大法律评论》出版、鼓励学生赴台参加比赛、资助学生出国游学、参加国际模拟法庭、国际客户咨询及国际辩论赛等；设立“法学院学科建设基金”，用于资助校友工作；设立“法学院教育发展基金”，资助学生赴维也纳参加比赛，举办金杜明德法治沙龙等；设立“法学院发展建设基金”，用于聘请国外高水平教师；设立“法学院教育事业发展”，资助民商法教研室开展学术活动、法学实验实践教学示范中心建设；经济学院设立“宋涛教授基金”，评选宋涛奖学金的获得者并予以奖励；商学院设立“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国际交流奖学金”、“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对外交流助学金”，用于资助商学院学生赴美国、英国、爱尔兰、法国、西班牙等高校交换学习；设立“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爱心助学金”，用于补助学院罹患胰腺肿瘤学生；信息学院设立“信息学院萨师煊精英基金”，用于发放学生奖学金；哲学院设立“阳光创业教育基金”、“中国人民大学弘愿学术基金”，用于资助贫困学生。





3、校园文化建设

在校园文化建设方面，体育部设立“教育事业发展基金”，主要用于我校高水平网球队的建设；设立“东旭教育基金”，用于支持教育事业建设，发展全校师生的体育事业；校团委设立“学生艺术团发展、学生社会实践基金”、“学生艺术团建设和发展基金”，用于开展学生社会实践及艺术团训练演出活动。

4、引进海内外优秀人才

在引进海内外优秀人才方面，教育基金会设立“中国人民大学教学、科研和教育事业发展基金”，用于支持引进海内外优秀人才，提高教学科研水平。

5、校友工作

在校友工作方案，校友工作办公室设立“中国人民大学校友工作基金”，开展校友杂志投递，将最新的学校发展动态传递给校友，扩大学校影响力，提高校友对学校的认同感。

6、高水平管理队伍建设

在高水平管理队伍建设方面，校园建设管理处设立“校园建设管理处培训”项目，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人员素质和提高基建管理水平；资产与后勤管理处设立“资产与后勤管理发展基金”，用于中国人民大学资产、后勤管理系统人员





培训、队伍建设、奖励资助及开展科研学术交流活动等，提升中国人民大学房地产管理、资产管理、后勤管理水平；党委组织部设立“后备干部的国内培训工作基金”，加强中层后备干部的轮训、开展新上岗中层干部的培训、实施“青年人才基层挂职锻炼计划”和实施“青年人才基层挂职锻炼计划”。

7、关爱师生

在关爱师生方面，教育基金会设立“光大志学关爱师生基金”，用于资助中国人民大学因遭遇自然灾害、突发意外事件或患重大疾病的困难师生；设立“老教师关爱基金”，为中国人民大学身患重大疾病、生活困难的离退休老教师、专业技术人员提供无偿资助。

四、结语

回顾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及中国人民大学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立以来的项目历程，其巨大的捐赠金额、先进的捐赠理念、科学的管理模式成为校史中绚丽、浓重的一笔，给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带来深远的影响。

“心平等额配比基金”代表了一种全新理念，能够广泛吸引社会对教育事业的慈善捐助，激励了更多校友和社会人士参与支持中国人民大学和教育事业的发展。

“心平贷学金”是在中国公益慈善领域里的一次有意义





的尝试，它改变了过去高校中社会捐赠支持学生的基金以奖助学金为主的局面。在社会生活水平整体不断提升、培养大学生自立精神越来越重要的今天，这种探索具有重要的社会创新意义。心平贷学金一方面为家庭经济困难的人大学子提供学业上的资金支持，达到与奖助学金一样的社会效果。另一方面，心平贷学金自设立以来，为部分同学提供了出国交流或留学的深造发展机会，它改变了过去以家庭经济条件和学习成绩为评奖标准的单一模式，因而，更多希望在自立自强方面做出尝试的人大学子得到了来自于物质与心理的双重支持。同时，心平贷学金项目要求借款学生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还款，因此在这个过程中也强化培养了人大学子的诚信意识和契约精神。

心平留学贷学金设立以来，已资助 653 名莘莘学子前往海外留学深造，他们收到了斯坦福大学、哥伦比亚大学、加州伯克利大学、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南洋理工大学等多所美国、欧洲、亚洲顶尖高校的录取函，极大提升了中国人民大学的国际知名度，更重要的是，这些学生改变了自己的人生命运，踏上了人生新道路。一位获得心平留学贷学金资助的研究生说：“我很感激心平贷学金，让我有机会实现去国外顶尖大学学习的愿望，让我可负担剑桥暑期学校项目的费用，让我可以抓住这个渴望已久、宝贵的机会，让我更加坚定：即使是一个平凡家庭的孩子，也可以通过自己的努力实现自





己的梦与渴望。我一定心怀感恩，不断努力、不断前进，展现出人大学子的风采，在日后的学习和生活中，正直做人、踏实做事，承担社会责任、尽可能地去帮助他人。”一位获得心平留学贷学金资助并且已在美国研究生毕业留在美国工作的校友说：“感谢心平基金的资助，让我有机会赴美留学，由此改变了人生轨迹，开启了新的人生篇章。”

饮其流者怀其源。段永平、刘昕校友的慷慨捐赠为学校校园建设、人才培养、教学科研、国际交流等各方面事业发展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也为人大人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一代代人大人必将铭记这份恩情，常怀感恩之心，珍惜宝贵学习机会，勇做“复兴栋梁，强国先锋”，争做担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在实现个人发展的同时以实际行动回报母校、回报社会。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3年12月31日





附件一：2023 年上（总第 26 批）心平贷学金签约学生名单

2023 年第一批（总第 27 期）心平留学贷学金学生名单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学院	是否为家困生	将就读学校	项目类型	获贷金额（万元）	合同编号
1	20192*****	武昱彤	女	财政金融学院	是	香港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01
2	20192*****	杨艺超	男	法学院	否	香港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02
3	20221*****	汤卓筠	女	法学院	否	瑞士日内瓦大学	交换项目	10	2023-01-L003
4	20221*****	古亮	男	法学院	否	挪威卑尔根大学	交换项目	5	2023-01-L004
5	20192*****	沈彦晖	女	公共管理学院	否	香港中文大学	留学项目	17	2023-01-L005
6	20192*****	皮煜熙	女	公共管理学院	否	伦敦政治经济学院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06
7	20192*****	余佩璇	女	公共管理学院	否	帝国理工学院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07
8	20192*****	张文康	女	公共管理学院	否	伦敦政治经济学院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08
9	20192*****	郑斯予	女	经济学院	否	香港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09
10	20192*****	覃浩洋	男	经济学院	否	新加坡国立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10
11	20192*****	王璐	女	劳动人事学院	是	香港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11



12	20192*****	周镒凡	男	理学院	否	杜克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12
13	20212*****	吴沈亦非	女	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否	谭佩雷大学	交换项目	5	2023-01-L013
14	20192*****	李化冰	男	商学院	是	德国汉堡大学、比利时根特大学、西班牙庞培法布拉大学、荷兰鹿特丹大学	留学项目	15	2023-01-L014
15	20202*****	张家瑞	男	商学院	否	BI Norwegian Business School	交换项目	9	2023-01-L015
16	20192*****	何瞰	男	统计学院	否	纽约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16
17	20192*****	范碧珂	女	统计学院	否	哥伦比亚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17
18	20192*****	崔舒涵	女	统计学院	否	哥伦比亚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18
19	20192*****	韦紫祯	女	统计学院	否	新加坡国立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19
20	20212*****	党清政	男	外国语学院	否	俄罗斯圣彼得堡国立财经大学	交换项目	6	2023-01-L020
21	20192*****	薄欣然	女	新闻学院	否	香港中文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21
22	20192*****	迪丽娜热阿·地里木拉提	女	新闻学院	否	阿姆斯特丹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22
23	20192*****	高一鸣	男	信息学院	否	美国纽约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1-L023
24	20192*****	刘洁松	男	信息学院	否	北卡罗莱纳州立大学	留学项目	18	2023-01-L024





2023 年第一批（总第 27 期）心平自立贷学金学生名单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学院	是否为 家困生	获贷金额 (元)	合同编号
1	20221*****	冯祺	男	环境学 院	否	10000	2023-01-Z001
2	20221*****	全嘉顺	男	经济学 院	否	10000	2023-01-Z002
3	20221*****	陈骏	男	马克思 主义学 院	否	10000	2023-01-Z003
4	20221*****	胡雨晴	女	商学院	是	10000	2023-01-Z004
5	20222*****	张泽天	男	商学院	是	10000	2023-01-Z005



附件二：2023 年下（总第 28 批）心平贷学金签约学生名单

2023 年第二批（总第 28 期）心平留学贷学金申请学生名单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学院	是否为家困生	就读学校	项目类型	获贷金额（万元）	合同编号
1	20211****5	罗佳音	女	法学院	否	香港大学	留学项目	20	2023-02-L002
2	20221****1	邱健君	女	法学院	是	莱顿大学	交换项目	6	2023-02-L003
3	20221****8	何升	男	公共管理学院	是	斯坦陵布什大学	交换项目	5	2023-02-L004
4	20212****0	江雪	女	社会与人口学院	否	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	交换项目	10	2023-02-L005
5	20221****9	蒋佳熠	男	理学院	否	坦佩雷大学	交换项目	5	2023-02-L006



2023 年第二批（总第 28 期）心平自立贷学金学生名单

序号	学工号	姓名	性别	是否为家困生	学院	获贷金额（元）	合同编号
1	20231****0	张玉婷	女	是	国际学院 （苏州研究院）	10000	2023-02-Z001
2	20231****8	刘航岐	男	否	财政金融学院	10000	2023-02-Z002
3	20231****0	郭志刚	男	否	信息学院	10000	2023-02-Z003



附件五：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纪要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 第十三次会议（通讯会议）会议纪要

为规范、有序地推进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项目的工作，根据《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修订）》（2020-2021 学年校政字 51 号）的相关要求，2023 年 5 月 26 日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对 2023 年第一批（总第 27 期）心平贷学金学生申请名单进行最终审定。会议纪要如下：

截至 2023 年 6 月 6 日，本次会议向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包括心和公益基金会理事长伍松，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杜鹏，学校办公室主任罗建晖，党委学生工作部（处）副部长（处）长（主持工作）杨子强，人事处处长杨东，国际交流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张晓萌，财务处处长支晓强，校友工作办公室主任周荣及教育基金会秘书长阎芳发出表决表共 9 份，表决表已全部收回。评审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2023 年第一批（总第 27 期）心平贷学金（含心平自立贷学金和心平留学贷学金）学生申请名单。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6 日





附件六：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纪要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 第十四次会议（通讯会议）会议纪要

为规范、有序地推进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项目工作，2023年11月22日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纪要如下：

1. 会议通报了第三届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最新组成名单。因学校领导及部分职能部门领导人员变动调整，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最新组成名单相应进行更新，由中国人民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郑新业担任第三届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主任。

2. 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第二批（总第28期）心平贷学金（含心平自立贷学金和心平留学贷学金）学生申请名单。截至2023年11月30日，本次会议向第三届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包括心和公益基金会理事长伍松，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郑新业，学校办公室主任罗建晖，党委学生工作部（处）部长杨子强，人事处处长杨东，国际交流处处长张晓萌，财务处处长支晓强，校友工作办公室主任周荣及教育基金会秘书长阎芳发出表决表共9份，表决表已全部收回。评审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
2023年11月30日

